

# 蒙城南华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0年8月9日，蒙城南华医院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》组织了《蒙城南华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》。

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《蒙城南华医院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》进行了技术审查，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，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，经认真评议，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：

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蒙城南华医院在蒙城县南华路72号投资500万元实施蒙城南华医院项目。本项目租赁房屋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，设置产科、内科、儿科、妇科、中医科、康复理疗科、外科、DR室、取药间、收费室、急诊室、护士站等，配套建设给排水、供配电、消防等公用辅助工程。项目建成后设置30张床位。医院建设有危废暂存间，污水处理设施等。此次验收为整体验收，验收范围为蒙城南华医院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相关设施等。

### 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蒙城南华医院于2020年4月委托郑州玛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，并于2020年6月5日以蒙环表[2020]49号获得了亳州市蒙城县生态环境分局的批复。2019年6月开工，2019年9月试运营，2020年6月委托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对项目进行验收检测。

### 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38万元，占总投资的7.6%。

### 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蒙城南华医院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相关设施等。

## 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内容一致，主要发生变动情况为部分医疗设备数量的减少。项目地点、性质、规模、生产工艺、污染防治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，不属于重大变更。

## 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### （一）废水

门诊废水、住院病人废水、医务人员生活废水、地面保洁废水、陪护人员废水进入院区污水处理设施，经格栅+调节池+混凝沉淀池+接触氧化+消毒处理工艺处理完成后排入蒙城县清流污水处理厂；检验科废水属于危险废物，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。

### （二）废气

项目废气主要来自于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。污水处理站恶臭通过加强通风和喷洒除臭剂后，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。

### （三）噪声

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施水泵和分体式空调，项目主要房间墙体隔声、选用低噪声设备、距离衰减等措施进行噪声污染防治。

### （四）固体废物

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包装废物、生活垃圾、污泥和栅渣、检验科废水、医疗废弃物。包装废物收集后外售处理；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；污泥和栅渣、检验科废水、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，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。

## 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，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：

### （1）废水监测结论

项目废水中各监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均满足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2中监控浓度要求，做到达标排放。

### （2）废气监测结论

无组织废气中氨气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的排放能满足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3中监控浓度限值要求，废气做到达标排放。

### (3)噪声监测结论

项目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。敏感点噪声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-2008)中2类标准要求。

### (4)固废监测结论

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包装废物、生活垃圾、污泥和栅渣、检验科废水、医疗废弃物。包装废物收集后外售处理;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;污泥和栅渣、检验科废水、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,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。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中有关标准,危险废物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中的相关规定。

## 五、验收结论

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,经认真讨论,认为蒙城南华医院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,各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,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,通过竣工环保验收。

## 六、后续要求

- (1) 加强环境管理,确保各项环境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。
- (2) 规范建设各类固体废物的暂存场所,加强固废管理。

## 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详见验收组签到表。

蒙城南华医院

2020年8月9日